

誠信經營

◆ 規章

- 為本公司之永續發展，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，特訂定「誠信經營守則」、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、「道德行為準則」、「員工行為守則」及「檢舉制度」（詳網站利害關係人-公司治理-公司章程及各項規章）。

◆ 政策與核心

- 以誠信為經營基礎，廉潔、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。
- 對公私部門廠商履行遵法責任(禁止任何形式賄賂、勒索等不誠信行為)。
- 對消費者客戶履行產品及服務之誠信交易責任。

◆ 專責單位

於112年3月16日第20屆第4次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守則修正案，其第17條規定，指定「企業永續經營委員會」為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，負責推動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、防範方案之增修及監督執行成效等任務。另於同年8月10日第20屆第7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「企業永續經營委員會組織規程」設置隸屬董事會之功能性委員會「企業永續經營委員會」（下稱委員會），為本公司永續經營相關工作之決策及督導單位，職權包含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經營理念、監督企業永續與誠信經營執行成效與相關事項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。委員會下設永續發展組、誠信經營組及環境保護組3個功能性執行小組。

委員會於112年11月9日召開第1屆第1次會議，並報告當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，復將委員會議事錄(含誠信經營執行情形)提報於113年3月14日董事會列報告事項。

◆ 113年執行情形：

- (一) 委員會於113年11月12日召開第1屆第2次會議，報告暨討論本公司永續經營重點目標計畫執行進度情形，暨114年度企業永續經營目標(含誠信經營面)之討論案，將於114年第1季董事會報告。
- (二) 方案/計畫：依據最新修正之誠信經營守則(112年3月16日第20屆第4次董事會通過)
 - 不誠信行為之防範方案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6條、第8條至第20條規定。

➤ 違反不誠信行為之處理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 7 條、第 21 條至第 23 條規定。

➤ 納入內控範圍。

(三) 履行運作情形

➤ 已檢核完成本公司董事與高階管理階層(總經理室)皆出具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書，簽署率為100%。

➤ 新進人員勞動契約增加遵守誠信條款。

➤ 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，納入誠信經營條款。

➤ 對本公司所持有之營業資料，因業務上之必要須交付第三人時，雙方簽署保密條款。

➤ 本公司「董事會議事規範」和「誠信經營守則」明訂董事對於董事會決議事項，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，應予迴避，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，並於董事會議事錄詳實記載落實執行。

➤ 定期宣導傳達誠信經營之重要性，與輔以新聞時事情境式等進行宣導達16次以上。

(四) 教育訓練：

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，113 年本公司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、外部教育訓練(含誠信經營法規遵循、資訊安全、強化職能、會計制度、內部控制、永續發展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課程)：

	受訓人次	受訓人時
各部室自辦教育訓練	870	1995.5
集中教育訓練	407	1083
委外教育訓練	30	1147
合計	1307	4225.5

◆ 賡續推動：

本公司將持續於 114 年維護股東權益、強化董事會運作、提升資訊透明度及資訊安全、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等，並持續辦理與企業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教育訓練課程、鼓勵董事及經理人研修公司治理議題相關課程，於公司官網及年報中持續揭露企業誠信經營情形，以提升與實踐本公司之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。